

证券代码：874896

证券简称：奉加科技

主办券商：国新证券

## 奉加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制度（草案）

（H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审议及表决情况

2026年2月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于发行H股并上市后生效的<奉加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二、分章节列示制度的主要内容

## 奉加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制度（草案）

（H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

### 一、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的定义和范围

#### 第一条 内幕信息定义：

内幕信息是指就公司而言，关于该公司的、该公司的股东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该公司的证券的或该等证券的衍生工具的，并非普遍为惯常（或相当可能会）进行该公司上市证券交易的人所知，但该等消息或资料如普遍为他们所知，则相当可能会对该公司上市证券的价格造成重大影响的具体消息或资料。

#### 第二条 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

可以接触、获取内幕信息的相关人员，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重大资产重组的参与方、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等，也包括在工作中接触到内幕信息的任何公司员工、中介机构及/或顾问。

## 二、公司的主体责任

第三条 公司应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明确内幕信息的保密管理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报送等。

第四条 公司董事长为内幕信息管理的主要责任人，董事会秘书负责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入档和报送事宜。

第五条 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报送中，公司董事会是第一责任主体，公司董事长是主要责任人。

## 三、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报送

第六条 公司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高送转、回购股份等七类情形的，应报送内幕知情人名单，至少应报送的内幕知情人范围，包括公司自身、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交易对方、中介机构等。内幕信息首次依法公开披露后五个交易日内报送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

## 四、保密管理及登记管理

第七条 内幕信息知情人应当真实、准确、完整地填写内幕信息知情人信息，并及时报送给公司。

第八条 公司应向全部内幕信息知情人通报有关法律法规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相关规定。

## 五、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

第九条 在内幕信息依法公开披露前，公司应当做好已知悉的内幕信息流转环节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公司董事会是内幕信息的管理机构，负责内幕信息知情人备案、存档及内幕信息知情人教育培训等，保证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下属各部门、能够对其实施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及其主要负责人应当积极配合公司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工作，

及时告知内幕信息知情人情况以及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的变更情况，应当根据事项进程将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分阶段送达公司，完整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送达时间不得晚于内幕信息公开披露时间。

#### 第十条 需登记备案的事宜

- 10.1 公司在编制定期报告相关披露文件时；
- 10.2 公司制定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高转送方案时；
- 10.3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再融资或并购重组等相关事项时；
- 10.4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等相关事项时；
- 10.5 重大投资、重大对外合作等可能对公司证券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时；
- 10.6 证券监管机关要求的其他内幕信息事项。

#### 第十一条 登记备案的内容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内幕信息知情人的姓名，所在单位/部门、职务/岗位，身份证号码，证券账户，知悉的内幕信息，知悉的途径及方式，知悉的时间，保密条款等。

#### 第十二条 登记备案的方式

12.1 对于公司信息披露固定相关人员，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及信息披露主管人员等。该类人员作为固定内幕信息知情人，采取一次性的报备的方式登记备案。

12.2 除上述固定内幕信息知情人外，其他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则按照一事一报的方式登记备案。

#### 第十三条 登记备案的流程

13.1 当内幕信息发生时，知晓该信息的知情人需第一时间告知公司董事会秘书处。董事会秘书处应及时告知相关知情人的各项保密事项和责任，并依据各项法规制度控制内幕信息传递和知情范围。

13.2 董事会秘书处应第一时间组织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填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见附件），并及时对内幕信息加以核实，以确保《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所填写的内容真实性、准确性。

13.3 董事会秘书处核实无误后，按照规定向证券监管机构进行报备。

13.4 董事会秘书处应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管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等登记备案材料保存年限不少于十年。

## 六、内幕信息披露的政策和要求

第十四条 内幕信息披露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的经营、财务、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激励计划、权益分派、合并或分立、重大诉讼等事项。

第十五条 内幕信息传递、审核和披露流程：内幕信息知情人发现信息披露存在违法违规问题的，应当进行调查并提出处理建议。

第十六条 董监高等报告、审议和披露的职责：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保证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 七、责任追究机制和处理措施

第十七条 责任追究：公司及相关主体未按要求及时报送，报送信息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和重大错误，以及相关主体拒不配合公司报送等行为，将采取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第十八条 惩罚措施：对于未按要求报送，或者故意瞒报、漏报的，将严格按照相关要求追究责任。

## 八、附则

第十九条 本制度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自公司发行 H 股股票经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在联交所挂牌交易之日起生效实施，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

第二十条 本制度如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相抵触、证券交易所、证券监管机关相关监管规则（下称“法律、法规及规则”），盖以法律、法规及规则为准。

## 附件：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内幕信息事项（注1）									
序号	内幕信息知情 人姓名	身份证 号码	知悉内 幕信息 时间	知悉内幕 信息地点	知悉内幕 信息方式	内幕信息 内容	内幕信息 所处阶段	与公司的 关系	证券账户
					注2	注3	注4		

公司简称：

公司代码：

法定代表人签名：

公司盖章：

注：1. 内幕信息事项应采取一事一记的方式，即每份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仅涉及一个内幕信息事项，不同内幕信息事项涉及的知情人档案应分别记录。

2. 填报获取内幕信息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会谈、电话、传真、书面报告、电子邮件等。

3. 填报各内幕信息知情人所获知的内幕信息的内容，可根据需要添加附页进行详细说明。
4. 填报内幕信息所处阶段，包括商议筹划，论证咨询，合同订立，公司内部的报告、传递、编制、决议等。

泰加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9 日